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
预算单位数量 老干部局

填报人：赵小琼

联系电话：87185342

填报日期：2021年10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1. 主要职责。省委老干部局是省委负责老干部工作的正厅级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有：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制订或参与制订我省老干部工作的政策、规定；负责宏观管理老干部工作，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和指导全省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督促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待遇、生活待遇和保障机制的建立健全；组织协调老干部参加重大活动；负责和指导全省各级老干部活动场所、老干部（老年）大学、干休所、疗养院的建设、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省外老干部来粤和省内老干部来穗的接待工作；协助有关部门做好老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指导有关单位老干部的丧事办理工作；指导老干部工作机构的自身建设，组织培训；负责老干部信息、统计、信访工作；负责和指导全省各级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开展工作；承办上级组织交办的其他事项等。

2. 机构情况。内设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综合调研处、宣传教育处、生活待遇处、服务保健处、关心下一代工作处等7个处室。下辖省老干部大学（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省干部疗养院、省老干部休养所、省属离休干部服务中心等4个直属事业单位。

3. 人员情况。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省委老干部局本级及 4 个直属单位编制数合计 358 人，实有在编人数 249 人（其中：行政人员 42 人，事业人员 207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 年，省委老干部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关于老干部工作重要论述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部署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老干部工作，全省老干部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一是疫情防控扎实有效。压实工作责任，强化使命担当，开展“战疫情走在前、促发展作表率”主题党建活动和“学王烁、战疫情、强自信、建功业”活动。开展“敲门行动”，精准开展“送药送物上门”等暖心服务，为 88 位在穗省级老干部送上抗疫物资竭力当好老同志安全健康守护员。二是离退休干部政治引领有力有效。组织省级老干部参加省委重要会议重要活动 15 次，举办省级老干部主题读书班、主题活动日，组织全省离退休干部收听收看《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网上辅导讲座和全国离退休干部网上专题报告会，指导省老干部大学编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讲义》。三是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质量稳步提升。着力推进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组织体系建设，目前 20 个地级以上市和 103 个县（市、区）成立离退休干部党工委。指导各地在老

同志集中居住地、活动学习场所、兴趣爱好团体、社团组织中建立基层党组织或临时党组织，在流动党员较多的社区建立“候鸟”型党组织，积极推广“互联网+党建”，探索组织生活“云模式”，推进“头雁”工程，选优配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举办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班，督促落实离退休干部职工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政策。四是离退休干部服务保障精准精细。全年为 1602 名省属企业离休干部发放生活补贴、住房改革补贴等 1.95 亿元；为 246 名省直单位困难离退休干部发放补助 262 万元；为 291 名省属企业已离休干部配偶发放生活困难补助 538 万元；为省直单位 609 名建国初期参加革命工作的照顾对象发放生活、医疗、护理补助 3837 万元；对经济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企业离休干部医疗费补助资金 4500 万元；走访慰问省级老干部、参加过抗日战争和抗美援朝老同志、易地安置离休干部等 282 人次；安全做好老干部 2266 人次健康休养疗养服务工作；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做好程里、王玄、张巨惠、匡吉等省级老干部的治丧工作；认真做好老干部信访工作，办结或转办来电来信来访 59 件。省属离休干部服务中心开展送医上门服务，定点医院全年为 115 名离休干部上门巡诊 8000 次。持续推进欠发达地区老干部学习活动场所建设，督促有关市做好省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 61 个县（市、区）78 个建设项目的收官工作。举办全省老干部（老年）大学校长培训班，推动提高办学质量。五是

离退休干部优势作用充分发挥。聚焦新冠疫情，组织动员全省老干部工作部门引导广大老干部以各种方式助力抗疫。全省 1500 多支老干部志愿服务队、4.8 万多名老干部就地就近参与社区联防联控，2000 多名退休医务工作者奋战在抗疫一线；全省老干部捐款 4000 多万元，捐赠口罩 60 多万个、消毒用品 1.4 万多件，创作文艺作品 3.1 万多件。支持省关工委推进“五老”关爱、农村创业青年培训等工作，全省各级关工组织举办农村青年创业培训班 245 期，培训带头致富、带领群众共同致富农村青年 20415 人。六是老干部工作创新实现突破。主动协调省财政厅、省国资委、省医保局，联合出台省属企业离休干部纳入省直医保制度管理服务政策，惠及 37 家省直单位 743 名离休干部。建成集“互联网+党建+管理+服务+发挥作用”于一体的全省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系统，搭建含 1 个 PC 端、2 个 APP 移动端、15 个子系统的信息化工作平台，加快推广应用，初步实现省市县镇社区五级“一张网”联动、主干业务线上办理，为老干部工作规范化精准化奠定基础。组织各级老干部工作部门结合实际创建工作品牌，全年培育品牌项目 78 个带动全省老干部工作提质增效。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 年全省老干部工作的总体目标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重要讲

话和重要指示批示、对老干部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离退休干部“双先”表彰大会、全国老干部局长会议精神和省委有关要求，坚持和完善离退休干部工作机制，进一步发挥老干部工作制度优势，在服务大局中提升站位、在求真务实中提质增效、在开拓进取中激发活力，以创建工作品牌为抓手，促进理念思路、举措方法、制度机制创新，努力推动老干部工作高质量发展。总体工作完成率 100%，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部门服务满意度 $\geq 90\%$ 。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决算收入情况。2020 年决算收入 50,656.67 万元，比 2019 年 44,019.83 万元增加 6,636.84 万元，增长 15.0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838.41 万元，占总收入的 58.9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856 万元，占总收入的 35.25%；事业收入 2,778.35 万元，占总收入的 5.49%；其他收入 183.91 万元，占总收入 0.36%。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照省财政厅有关要求，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没有纳入部门决算，2020 年纳入部门决算。

2. 决算支出情况。2020 年决算支出 50,018.40 万元，比 2019 年 42,771.37 万元增加 7,247.03 万元，增长 16.94%。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0035.24 万元，占总支出的 20.06%；商品和服务支出 5,509.71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0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830.73 万元，占总支出的 63.64%；资本性支

出 2,642.72 万元，占总支出的 5.28%。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按照省财政厅有关要求，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没有纳入部门决算，2020 年纳入部门决算。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专项资金)》的评分标准、省财政厅反馈的《省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体系(2021 年版)财政评价相关指标情况表》，自评得分 97.88 分（满分 100 分）。

（二）履职效能分析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我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共 21 个，包括补贴发放次数、拨付次数、拨付率、帮扶活动次数、会议或培训完成率、培训出勤率、政府采购率、老干部慰问工作完成率、参加疗养休养活动的老干部人数、网站点击数、老干部大学课程设置等 11 个数量指标，发放准确率、分配准确率、培训合格率、老干部活动场所运行良好率、符合条件对象补贴覆盖率等 5 个质量指标，发放及时率、拨付及时率、慰问及时率、培训安排及时率等 4 个时效指标，财政投入比 1 个成本指标。该项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19.9 分，未满分的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会议和培训工作计划完成率 82%，扣 0.1 分。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我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共 4 个，包括促进社会和谐、营造关心爱护离退休干部的良好环境、离休干部医疗待遇政策落实水平、提升农村创业创新氛围。该项分值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该项分值 10 分，省财政厅核定我局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63%，符合满分标准（平均支出进度 \geq 62.5%），自评得分 10 分。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该指标主要是对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情况进行评分，分值 2 分。2020 年度我局没有应事前绩效评估的新增项目，自评得分 2 分。

2. 预算执行

（1）预算编制约束性。该项分值 4 分，省财政厅核定我局预算编制约束性系数 96.2%。自评得分 3.85 分（系数*本指标分值），未满分的原因是：2020 年度我局存在预算调剂和年中追加资金的现象。今后，我局将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管理，提高项目预算的可行性、准确性。

（2）财务管理合规性。《广东省审计厅关于省级一级预算单位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延伸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函》（粤审行整函〔2021〕9 号）指出我局 2020 年度存在个别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等 3 个问题并提出审计处理意见，没有评分标准中所列扣分情况。目前，我局已经完成审计指

出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该项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3. 信息公开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该项分值 2 分，省财政厅核定我局预决算公开合规性系数 100%，自评得分 2 分。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我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均在规定时间随部门决算在省老干部大学（省老干部活动中心）网站公开。该项分值 1 分，自评得分 1 分。

4. 绩效管理

(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我局制定了《中共广东省委老干部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明确了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该项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2) 绩效管理执行。该项分值 10 分，省财政厅核定我局绩效管理执行系数 95%，自评得分 9.5 分（系数*本指标分值）。今后，我局将更加严格落实绩效管理各项要求，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执行力度。

5. 采购管理

(1) 采购合规性。该项分值 3 分，省财政厅核定我局采购合规性系数 100%，自评得分 3 分。

(2) 采购政策效能。该项分值 2 分，省财政厅核定我局采购政策效能系数 100%，自评得分 2 分。

6. 资产管理

(1) 资产配置合规性。该项分值 3 分，《广东省审计厅关于省级一级预算单位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延伸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函》(粤审行整函〔2021〕9 号)指出我局存在超标准配置打印机问题，扣 1 分，自评得分 2 分。今后，我局将进一步健全完善新增资产配置编报审核制度，提高资产配置的科学性与合理性。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局系统 2020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对外出租收入等均已全部上缴省财政。该项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3) 资产盘点情况。每年，局机关及直属各单位均不定期开展资产盘点工作，确保账实相符。该项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2 分。

(4) 数据质量。资产年度是行政事业单位年度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变动等情况的综合反映。注重强化报表审核，编报的 2019 年国有资产年报得到省财政厅的通报表扬，2020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时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该项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5) 资产管理合规性。省委老干部局高度重视资产管理，制定了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处置管理及软件资产管理等制度。根据政策规定变化情况，及时修订《省委老干部局国有资产处置管理细则（2020 年修订）》，调整国有资产对外

出租出借程序，调整国有资产管理领导小组、专责小组人员构成。严格执行《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出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该项分值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6) 固定资产利用率。该项分值 2 分，省财政厅核定我局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自评得分 2 分。

7. 运行成本。

(1) 经济成本控制：在省财政厅提供的系统数据基础上，我们修改了人均公用经费支出等有关数值，此项分值 2 分，自评得分 1.63 分。其中能耗支出 24.24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物业管理费 132.77 元/平方米，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中间；人均行政支出 0.64 万元，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人均业务活动支出 0.23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人均外勤支出 0.64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人均公用经费支出 4.42 万元/人，在省直单位中排名约前 20。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该项分值 1 分，省财政厅核定我局“三公”经费控制率 78.56%，符合满分标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自评得分 1 分。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主要有：绩效评价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

高，绩效评价目标设置与老干部工作的匹配度有待进一步加强，相关指标有待进一步量化、细化。

2. 改进措施。一是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可行性，对照单位工作职能任务对经费的需求情况，精准做好部门预算和绩效目标设置。二是要进一一步加强对预算执行率偏低项目经费的实时动态监控，及时督促业务处室和直属单位整改。三是要进一步建立和完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相关制度，包括绩效目标审查制度、项目绩效考核制度、绩效奖惩制度等。